



青岛宁夏路第二小学用电安全工作制度

随着各类现代化的教学、办公设备进入学校，校内的用电设备大量增加，在方便了学校师生的工作学习的同时，也存在着大量不安全因素。为了安全合理的使用学校的各类用电设备，使之更好的为新课程改革发挥作用，我校制订学校安全用电制度如下：

- 1、 学校后勤部门应及时对教学楼内的各类电路和用电设备定时进行维护及保养，使之保持正常使用状态，避免出现漏电短路现象。
- 2、 对校内的各类师生使用的用电设备由后勤老师对师生进行正确使用方法的培训。做到既安全使用设备由延长设备的使用寿命。
- 3、 规定各处室师生养成随手关灯的习惯，以节约用电。
- 4、 每天放学后教室、办公室内的灯、饮水机、微机、电视必须关闭电源，并拔掉插头盖上防尘罩。
- 5、 学校微机室、实验室、阶梯教室内的用电设备由专职教师负责。
- 6、 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定时对学校内的各类用电设备进行安全检查，杜绝事故发生。